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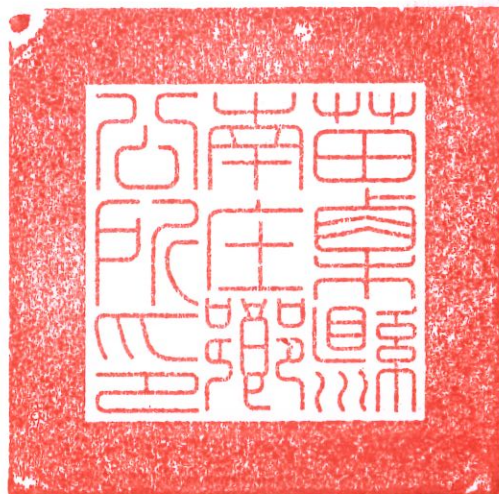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苗栗縣南庄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南鄉民字第1140010289A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為辦理本鄉私有耕地三七五租約「大南埔字第63號」（土地坐落：南庄鄉南埔段673、749地號）之承租權繼承變更登記，因出租人現況及住址不明，致本所通知函無法送達，爰依行政程序法辦理公示送達公告。

依據：依據行政程序法第78、80、81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期間：自本公告張貼之翌日起20日。
- 二、旨揭私有耕地三七五租約變更登記，經本所114年7月24日南鄉民字第1140008381號通知出租人在案，因出租人「何彭瑞珠、彭錦全、彭意玲」現況及住址不明，致本所通知函無法送達，爰依規定辦理公示送達公告。
- 三、相關文書留置本所民政課，請應受送達人或（繼承人）於公告期間內，持身分證及私章領取通知，如有爭議，請於公告期間內，向本所提出書面意見；逾期未提出者，由本所依法逕為租約變更登記。

鄉長 羅春蓮

苗栗縣南庄鄉公所

三七五私有耕地大南埔字第63號租約承租權繼承變更登記通知函公示送達清冊

編號	應受送達人	郵遞區號	寄送地址	寄存地點
1	何彭瑞珠	110	台北市信義區興雅里10鄰基隆路一段139號五樓之2	
2	彭錦全	324	桃園縣平鎮市新榮里29鄰鎮西路146號十三樓	
3	彭意玲		新加坡達曼史拉西路地18座#01-18號	